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自願性公告

葵青貨櫃碼頭之聯合操作聯盟

本公告乃由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性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中遠-國際貨櫃碼頭(香港)有限公司(「中遠-國際碼頭」)、亞洲貨櫃碼頭有限公司(「亞洲貨櫃碼頭」)、香港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香港國際貨櫃碼頭」)和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現代貨箱碼頭」)於2019年1月8日簽署一份香港海港聯合操作聯盟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各方在將來互相合作，以有效管理及經營位於香港新界葵青1號、2號、4號、5號、6號、7號、8號及9號碼頭，合共23個泊位(合稱「碼頭組合設施」)的相關條款(「香港海港聯盟」)。

中遠-國際碼頭在8號碼頭東擁有2個泊位，由本公司及和記港口控股信託(「和記港口信託」，一家於新加坡上市之商業信託)透過中間控股公司分別持有50%股權。亞洲貨櫃碼頭在8號碼頭西擁有2個泊位，由本公司及和記港口信託透過中間控股公司分別持有60%及40%股權。香港國際貨櫃碼頭為和記港口信託全資附屬公司，在4號、6號、7號及9號碼頭北一共擁有12個泊位。現代貨箱碼頭為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九龍倉」)非全資附屬公司，在1號、2號、5號及9號碼頭南一共擁有7個泊位。

香港海港聯盟的目標是：(i)提升碼頭組合設施的效益以應對日益增長的區域競爭；(ii)最大程度提升效率，使客戶及行業收益最大化；(iii)優化碼頭組合設施使用率及成本協同效應；及(iv)減少此類業務對香港環境的影響。

根據該協議，交易各方將建立行政委員會、聯合管理委員會、商務委員會、財務委員會及操作協調小組，負責規管及管理碼頭組合設施。由管理及經營碼頭組合設施而產生之收入及開支，將按各方事先商議的比例分

配。該協議可在出現若干情況時由一方給予不少於 6 個月的書面通知期終止。

組成香港海港聯盟之理由

本公司相信，香港海港聯盟將使各方以更佳的成本效益及效率配置其設施和資源。考慮到航運業經營環境的變化，尤其是航運公司組成戰略聯盟及使用大型船舶的趨勢，本公司認為香港海港聯盟能夠透過提升碼頭組合設施 23 個泊位與堆場規劃的靈活性，提高處理能力，更好地滿足航運聯盟的需求，從而提高對客戶的服務水平，並提升碼頭組合設施的整體競爭能力。

本集團、和記港口信託集團及九龍倉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碼頭之管理及經營，及其相關業務。

和記港口信託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廣東省、香港及澳門從事深水集裝箱港口之投資、發展、經營及管理業務。

九龍倉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香港和中國內地的投資及發展物業、酒店和管理，以及物流業務。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張為

香港，2019 年 1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黃小文先生²(主席)、張為先生¹(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方萌先生¹、鄧黃君先生¹、馮波鳴先生²、張煒先生²、陳冬先生²、王海民先生²、黃天祐博士¹、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范爾鋼先生³、林耀堅先生³及陳家樂教授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